

2021 年度

长汀县卫生健康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6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长汀县卫生健康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有关卫生健康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组织实施我县国民卫生健康政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依法监督管理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和卫生应急，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拟定我县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卫生健康局包括 18 个机关行政股室及 2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长汀县卫生健康局	财政核拨	38	33
长汀县卫生监督所	财政核拨	11	8
长汀县农村卫生协会	财政核拨	3	2
长汀县皮肤病防治院	财政核拨	6	6
长汀县汀州医院	财政核补	650	355
长汀县妇幼保健院	财政核补	120	95
长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核拨	38	35
长汀县卫生进修学校	财政核拨	5	5
长汀县河田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补	81	76
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补	75	65
长汀县涂坊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补	36	31

长汀县新桥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补	89	83
长汀县大同卫生院	财政核补	86	30
长汀县汀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财政核补	52	31
长汀县南山卫生院	财政核补	47	43
长汀县童坊卫生院	财政核补	37	36
长汀县三洲卫生院	财政核补	24	22
长汀县四都卫生院	财政核补	22	25
长汀县策武卫生院	财政核补	36	33
长汀县馆前卫生院	财政核补	25	25
长汀县古城卫生院	财政核补	24	23
长汀县庵杰卫生院	财政核补	20	17
长汀县红山卫生院	财政核补	19	13
长汀县铁长卫生院	财政核补	19	17
长汀县宣成卫生院	财政核补	20	16
长汀县羊牯卫生院	财政核补	16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长汀县卫生健康局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依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卫生工作的发展规划、计划。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拟定区域卫生规划；统筹规划与协调全县卫生资源配置，制订社区卫生服务发展规划和服务标准，指导卫生规划的实施。

（二）拟订农村卫生、妇幼卫生、中医中药工作规划；组织制订并实施全县农村卫生发展规划与政策措施；负责新

型农村合作医疗的综合管理。

（三）贯彻预防为主方针，开展全民健康教育，拟订并组织实施严重危害人群健康疾病防治的实施办法；组织对重大疾病的综合防治，组织、指导全县传染病的防治工作。

（四）坚持计划生育国策，完善生育政策，加强计划生育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考核，加强对基层计划生育工作的指导，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和优生优育，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五）推进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在政策法规、资源配置、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宣传教育、健康促进方面的融合；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标准制定。

（六）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加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和高层次人才培养。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051.07	一、基本支出	43,329.2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51.07	（一）人员经费支出	32,348.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31,785.8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2.44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0,981.03
四、经营收入	37,227.42	二、项目支出	4,990.2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其他收入	41.06		
七、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八、动用事业基金数			
收入总计	48,319.55	支出总计	48,319.55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动用事业基金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48,319.55	11,051.07	11,051.07				37,227.42		41.06		
008006	疾控中心	2,237.15	475.65	475.65				1,761.50				
008124	卫协	19.69	16.00	16.00						3.69		
008125	汀州医院	27,023.00	873.00	873.00				26,150.00				
008129	乡镇卫生院	8,115.14	3,228.31	3,228.31				4,886.83				
008148	长汀县卫生监督所	129.51	117.15	117.15						12.36		
008150	卫生健康局	5,733.92	5,733.92	5,733.92								
008152	妇幼保健院	4,935.68	537.96	537.96				4,397.72				
008153	卫校	63.18	38.17	38.17						25.01		
008154	皮防院	62.28	30.91	30.91				31.37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资金来源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	动用事业基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48,319.55	31,785.81	562.44	10,961.03	4,990.27	48,319.55	11,051.07	11,051.07				37,227.42		41.06		
008006	疾控中心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2.37	620.37			2.00	622.37	617.60	617.60				3.38		1.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20.37	620.37				620.37	615.60	615.60				3.38		1.39		
008006	疾控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8	37.68				37.68	37.68	37.68								
008124	卫协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	2.06				2.06	1.65	1.65						0.41		
008129	乡镇卫生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79	525.79				525.79	525.79	525.79								
008148	长汀县卫生监督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	8.59				8.59	8.59	8.59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8	34.58				34.58	34.58	34.58								
008153	卫校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0	4.90				4.90	3.92	3.92						0.98		
008154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	6.77				6.77	3.39	3.39				3.39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0816	红十字事业	2.00				2.00	2.00	2.00	2.0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	2.00				2.00	2.00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082.66	30,700.92	562.44	10,979.03	4,840.27	47,082.66	9,822.53	9,822.53				37,221.50		38.63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18.00	269.79	0.85	37.36	10.00	318.00	295.62	295.62						22.38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1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系统）	258.00	224.39	0.85	32.76		258.00	258.00	258.0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10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008153	卫校	210010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0.00	45.40		4.60		50.00	27.62	27.62						22.38		
008125	汀州医院	21002	公立医院	27,023.00	23,212.00		3,811.00		27,023.00	873.00	873.00				26,150.00				
008125	汀州医院	2100201	综合医院	27,023.00	23,212.00		3,811.00		27,023.00	873.00	873.00				26,150.00				
008129	乡镇卫生院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328.58	3,430.14	517.01	3,189.88	211.45	7,328.58	2,441.75	2,441.75				4,886.83				
008129	乡镇卫生院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6,702.08	3,430.14	101.98	3,189.88		6,702.08	1,815.25	1,815.25				4,886.83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26.50		415.05		211.45	626.50	626.50	626.50								
008006	疾控中心	21004	公共卫生	10,985.05	3,144.38	44.58	3,939.49	3,856.60	10,985.05	4,797.19	4,797.19				6,181.50		12.36		
008006	疾控中心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008006	疾控中心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	2,086.36	446.68	4.38	1,571.30	64.00	2,086.36	324.88	324.88				1,761.50				
008148	长汀县卫生监督所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6.53	96.85		9.68		106.53	94.17	94.17						12.36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405	应急救援机构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	11.80		1.80		10.00	11.80	11.80	11.8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409	其他重大公共卫生	5.00			5.00		5.00	5.00	5.0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190.00				3,190.00	3,190.00	3,190.00	3,190.0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408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42.60				542.60	542.60	542.60	542.60								
008152	妇幼保健机构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935.68	2,557.27	38.40	2,340.01		4,935.68	537.96	537.96				4,397.72				
008154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	44.08	43.58		0.50		44.08	21.80	21.80				22.28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4.22	72.00			762.22	834.22	834.22	834.22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0799	计划生育其他	834.22	72.00			762.22	834.22	834.22	834.22								
008006	疾控中心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9.66	579.66				579.66	575.19	575.19				3.17		1.30		
008006	疾控中心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3	14.13				14.13	14.13	14.13								
008006	疾控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2	20.72				20.72	20.72	20.72								
008124	卫协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7	0.77				0.77	0.62	0.62						0.15		
008124	卫协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	1.16				1.16	0.93	0.93						0.23		
008129	乡镇卫生院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7.17	197.17				197.17	197.17	197.17								
008129	乡镇卫生院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5.76	295.76				295.76	295.76	295.76								
008148	长汀县卫生监督所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2	3.22				3.22	3.22	3.22								
008148	长汀县卫生监督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4.73	4.73	4.73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6	18.46				18.46	18.46	18.46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9	12.59				12.59	12.59	12.59								
008153	卫校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	1.84				1.84	1.47	1.47						0.37		
008153	卫校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6	2.76				2.76	2.21	2.21						0.55		
008154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4	2.54				2.54	1.27	1.27				1.27				
008154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3.81	1.91	1.91				1.90				
008124	卫协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15	12.95		1.20		14.15	11.56	11.56						2.59		
008124	卫协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15	12.95		1.20		14.15	11.56	11.56						2.59		
		213	彩票资金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305	彩票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130599	其他彩票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52	464.52				464.52	460.94	460.94				2.54		1.04		
008006	疾控中心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52	464.52				464.52	460.94	460.94				2.54		1.04		
008006	疾控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6	28.26				28.26	28.26	28.26								
008124	卫协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	1.55				1.55	1.24	1.24						0.31		
008129	乡镇卫生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34	394.34				394.34	394.34	394.34								
008148	长汀县卫生监督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	6.44				6.44	6.44	6.44								
008150	卫生健康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7	25.17				25.17	25.17	25.17								
008153	卫校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	3.68				3.68	2.95	2.95						0.73		
008154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	5.08				5.08	2.54	2.54				2.5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一、财政预算拨款	11,051.07	一、基本支出	6,060.8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51.07	（一）人员经费支出	5,081.9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4,519.51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2.44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978.85
		二、项目支出	4,990.27
收入总计	11,051.07	支出总计	11,051.0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1,051.07	6,060.80	4,99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60	61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60	615.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60	615.60	
20816	红十字事业	2.00	2.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22.53	4,982.26	4,840.2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95.62	285.62	1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7.62	27.62	10.00
21001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258.00	258.00	
21002	公立医院	873.00	873.00	
2100201	综合医院	873.00	873.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441.75	2,230.30	211.45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815.25	1,815.2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26.50	415.05	211.45
21004	公共卫生	4,791.19	934.59	3,856.6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4.17	94.1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37.96	537.96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3.00	13.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42.60		542.6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1.80	1.80	6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190.00		3,19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46.66	282.66	64.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0	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4.22	72.00	762.2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4.22	72.00	762.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5.19	575.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6	18.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6.26	326.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0.47	230.4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56	11.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56	11.56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0		150.00
21305	扶贫	150.00		15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0.00		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94	460.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94	460.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0.94	460.9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11,051.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45.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5.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2.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8.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6,060.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85.32
30101	基本工资	1,434.29
30102	津贴补贴	161.00
30103	奖金	12.77
30106	伙食补助费	7.86
30107	绩效工资	929.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4.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8.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7.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5.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04
30201	办公费	5.50
30202	印刷费	0.10
30204	手续费	0.13
30205	水费	0.05
30206	电费	0.1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11	差旅费	3.50
30216	培训费	2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30226	劳务费	4.40
30228	工会经费	1.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44
30305	生活补助	35.1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7.25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6.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4.5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 项目名称	立项 依据	执行年 限	实施 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 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 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长汀县卫生健康局收入预算为48319.55万元，比上年增加959.7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扩大，增加经营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051.07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41.06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8319.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59.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2348.25 万元，公用支出 10981.03 万元，项目支出 4990.2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1051.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97.8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615.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2081699) 2 万元。主要用于红十字会业务经费支出。

(三)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2100101) 258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经费支出。

(四)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2100199) 37.6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公用经费支出。

(五)综合医院(2100201) 873 万元。主要用于汀州医院公立医院改革支出(120 专项经费、院长年薪制、药品零差率补助等)。

(六)乡镇卫生院(2100302) 1815.25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支出。

(七)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2100399) 626.5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乡村医生基本养老保险、乡村医生养老生活补助、本科定向委培经费等支出。

（八）卫生监督机构（2100402）94.17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监督所人员经费支出。

（九）妇幼保健机构（2100403）537.96 万元。主要用于妇幼保健院人员经费及药品零差率补助等支出。

（十）应急救治机构（2100405）13 万元。主要用于 120 专项经费支出。

（十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100408）542.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二）重大公共卫生专项（2100409）61.8 万元。主要用于麻风病人医药费、慢性病防控经费等重大公共卫生支出。

（十三）其他公共卫生支出（2100499）5 万元。主要用于除四害专项经费支出。

（十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2100401）346.66 万元。主要用于疾控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十五）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2100410）319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经费支出。

（十五）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2100799）834.22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计生管理员工资及计生经费等支出。

（十六）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8.46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医疗保险支出。

（十八）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326.26 万元。主要

用于乡镇卫生院医疗保险支出。

（十九）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230.47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补助支出。

（二十一）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109901）11.56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二十二）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150 万元。主要用于健康扶贫补充保险支出。

（二十三）住房公积金（2210201）460.94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6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47.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13.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

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12 万元。主要用于检查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增长 110%，主要原因是：上年数据有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4.5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4.5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增长 8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经费增加。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长汀县卫生健康局共设置 18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免费体检项目及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工作经费、长汀县水

质检测中心工作经费、地方病、创卫等工作经费、日常疫情监测工作经费、计生新农合缴费补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所基本药品零差率补助、社会抚养费安排的支出、计生奖励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严重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医疗费用、计生奖励 1、健康扶贫补充保险、贷款贴息、计生基本服务免费项目、创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经费、职业卫生监管经费、疫情防控经费、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管理经费，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990.27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存量资金：		0.00		
	其它：		0.00		
年度目标	2021年1-12月长汀县疾控中心将做好地方病/创卫等监测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项目监测样本数	项目监测样本数/计划数	>=100.00例
		质量目标	项目监测样本率	计算方法：完成数÷总数*100%标准：控制数	>=95.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00%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计算方法：预算拨付实际额÷预算批复额*1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项目监测合格率	计算方法：合格数÷总数*100%	>=95.00%
		生态效益目标	项目监测合格率	计算方法：合格/总数	>=95.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监测投入产出率	计算方法：产出的成果÷投入的总数*1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5.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存量资金：			0.00	
	其它：			0.00	
年度目标	2021年1-12月，长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将对符合政策的企业和个人，免费预防性健康体检约6000人次，免费提供监测约100点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免费体检人数	年体检人数	≥6000.00人
			免费监测点次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100.00点次
		质量目标	免费体检/监测质量	计算方法:免费体检/监测完成人/次÷免费体检/监测*100% 标准:≥90%	≥95.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成本目标	免费体检/监测支出	免费体检/监测支出	≥6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免费体检/监测社会效益	计算方法：（认为安全的人数÷被调查人数）*100%	≥95.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95.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免费体检监测服务满意率	免费体检监测服务满意率	≥95.00%
			免费体检/监测服务满意度	计算方法：（满意与比较满意的人数÷调查问卷总人数）*100%	≥95.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存量资金：			0.00	
	其它：			0.00	
年度目标	2021年1-12月长汀县疾控中心将对传染病等日常疫情进行监测，完成各项网络直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项目监测样本数	项目监测样本数/计划数	>=100.00例
		质量目标	项目监测样本率	计算方法：完成数÷总数*100%标准：控制数	>=95.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00%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计算方法：预算拨付实际额÷预算批复额*1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项目监测合格率	计算方法:合格数÷总数*100%	>=95.00%
		生态效益目标	项目监测合格率	计算方法：合格/总数	>=95.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监测投入产出率	计算方法：产出的成果÷投入的总数*1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5.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存量资金：			0.00		
	其它：			0.00		
年度目标	2021年1-12月，长汀县疾控中心对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提供每月二次，每次40份，全年约1000份水质样品检测。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水质检测样本数	计算方法：检测样本数/计划数	≥960.00份	
		质量目标	水质检测完成率	计算方法：完成数÷总数*100%标准：控制数	≥95.00%	
		时效目标	水质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100.00%	
		成本目标	水质项目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水质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00%	
			水质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计算方法：预算拨付实际额÷预算批复额*1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水质项目检测达标率	计算方法：（合格数÷总数）*100%	≥95.00%
	生态效益目标		水质检测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95.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水质检测项目投入产出率	计算方法：产出的成果÷投入的总数*1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5.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5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1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存量资金：		0.00		
	其它：		0.00		
	年度目标	为患者提供优质就医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贷款贴息补助单位	贷款贴息补助单位	=3.00个
			国开行贷款余额	国开行贷款余额	=1085.00万元
		质量目标	贷款贴息补助完成率	贷款贴息补助完成率	≥100.00%
			贷款贴息补助比例	贷款贴息补助比例	=5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6.5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及时发放的补助金额数÷补助金额总数标准：1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	≥35.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9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门诊患者满意度	门诊患者满意度调查得分	≥9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存量资金：		0.00		
	其它：		0.00		
年度目标	提高我县医疗卫生单位对传染病的筛查、预警和防控能力，有效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细菌性传染病督导任务完成率	细菌性传染病督导任务完成率	>=80.00%
		质量目标	项目县区公立医院医务人员医防结合能力培训合格率	项目县区公立医院医务人员医防结合能力培训合格率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2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有效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快速响应情况	反映有效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做到快速响应减少社会影响	>=9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功能仪使用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功能仪使用率	>=90.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9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	群众对防疫知识的知晓情况	>=80.00%
			目标群体满意率	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存量资金：			0.00	
	其它：			0.00	
	年度目标	尘肺病防治攻坚粉尘危害专项治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增加职业健康执法装备建设，职业健康监督执法能力进一步提高，为我县职业病防治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重点职业病县区开展率	重点职业病县区开展率	≥80.00%
			健康素养监测点	健康素养监测点	=1.00个
		质量目标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主动监测率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主动监测率	≥7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调查的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程度	≥85.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的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满意程度	≥90.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9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政策宣贯效果知晓率=调查显示具备基本公共卫生知识的人/总调查人群*100%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计算方法：（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上一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100%	≥9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创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经费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用于环境支持性建设方面，包含健康主题公园、健康步道、健康小屋、健康一条街及设立健身圈等项目。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10	1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	1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示范区创建工作，逐步完善我县慢性病综合防控体系建设，达到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标准，并成功通过省级和市级的验收。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慢性病项目完成率	慢性病项目完成率	≥50.00%	≥100.00%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接受健康管理人数占比	≥70.00%	≥70.00%	
		质量目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年内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中，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人数占比	≥65.00%	≥65.00%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年内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中，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人数占比	≥65.00%	≥65.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5.00万元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调查的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程度	≥70.00%	≥70.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80.00%	≥8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政策宣贯效果知晓率=调查显示具备基本公共卫生知识的人/总调查人群*100%	≥80.00%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计算方法：（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上一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	≥90.00%	≥9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基本公共卫生经费542.6万元。（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202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均65元补助标准为基数，2021年我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总预算资金65元/人*10.2万人=2613万元，其中县级需配套资金2613万元*20%=522.6万元。（文件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财政部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2）三无、五保、低保、重点优抚、革命“五老”人员、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残疾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个人付费部分预算。按20元/年/人标准及1万特殊人群为基数，2021年应预算20元*1万人=20万元。（文件依据：1.《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十条意见的通知》（龙政办[2017]286号）2.《长汀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汀县进一步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汀政办[2018]97号））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542.6	54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2.6	542.6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目标	人人享有均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辖区内常住居民建立电子健康档案人数占比	>=85.00%	>=85.0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辖区内适龄儿童疫苗接种人数占比	>=85.00%	>=85.0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辖区内0-6岁儿童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服务人数占比	>=85.00%	>=85.00%	
		质量目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年内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中，按照规范要求进行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的人数占比	>=65.00%	>=65.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资金发放合规性	计算方法：合规发放的救济金÷发放的救济金*100%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调查的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程度	>=85.00%	>=85.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90.00%	>=9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政策宣贯效果知晓率=调查显示具备基本公共卫生知识的人/总调查人群*100%	>=80.00%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计算方法：（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上一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100%	>=80.00%	>=8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所基本药物零差率补助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预算173.94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173.94	173.94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94	173.94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目标	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00.00%	>=100.00%
		质量目标	实行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实行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乡村医生收入增幅	专项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乡村医生的收入补助, 提高乡村医生收入	>=10.00%	>=10.00%
		社会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的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满意程度	>=80.00%	>=8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	>=35.00%	>=35.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政策宣贯效果知晓率=调查显示具备基本公共卫生知识的人/总调查人群*100%	>=80.00%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门诊患者满意度	门诊患者满意度调查得分	>=80.00%	>=80.00%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0.00%	>=90.00%
	备注	县卫健局: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 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 做好项目跟踪监督, 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 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计生基本服务免费项目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计生基本服务免费项目100万元（含计生手术费用、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及善后处理费、吻合手术经费、免费孕前优生、打击“三非”经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分类 资金来源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100	1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	10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控制本年度人口数量增长。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免费计生基本技术服务人数	免费计生基本技术服务人数	≥2000.00人	≥5000.00人
		质量目标	奖扶金发放到位率	发放到位率=实际补助资金数/应补助资金数*100%	≥5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0.00万元	=100.00万元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资金发放合规性	计算方法：合规发放的救济金÷发放的救济金*100%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知晓率	群众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特别扶助政策的知晓率	≥80.00%	≥80.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80.00%	≥8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患者家属护理知识知晓率	患者家属护理知识知晓率	≥70.00%	≥7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计算方法：（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上一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	≥80.00%	≥8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计生奖励1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计生奖励1：①闽卫家庭[2015]84号:2015年1月1日前落实绝育手术的农村二女户，每人每年补助360元，4600人享受，县级负担25%，计41.4万元。直至60周岁后转入国家奖扶标准。②农村奖扶：汀政综[2010]370号:农村二女户或独生子女家庭，年满55-59周岁后，每人每年补助360元，1000人享受，县级负担100%，计36万元。直至60周岁后转入国家奖扶标准。③闽卫家庭[2015]48号:农村二女户或独生子女家庭，年满60周岁后，每人每年补助1200元。1400人享受，县级负担10%，计16.8万元，低保户每人每年补助1200元，230人享受，县级负担10%，计2.76万元。④闽卫家庭[2015]48号:一方或双方为非国家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家庭，年满60周岁后每人每年补助1200元，2300人享受，县级负担10%，计27.6万元；属低保户每人每年增加补助1200元，100人享受，县级负担10%，计1.2万元。⑤闽政办〔2018〕96号:2008年1月起，提高特别扶助金标准，49—59岁的特别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610元；60岁及以上的特别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710元。属低保家庭的，49—59岁的特别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900元，60岁及以上的特别扶助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000元。110人享受，县级负担10%，计9.37万元。属低保户每人每年增加补助3600元。10人享受，县级负担10%，计0.36万元。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每人每年一次性救助5000元，110人享受，县级负担50%，计27.5万元。⑥贡献奖励：闽人口发[2015]84号:对2015年起，已纳入计划生育贡献奖励的对象继续按每人每年补助360元的政策执行，175人享受，县级负担10%，计0.63万元。直至60周岁转入国家奖扶标准；2015年以后新增符合再生育政策而放弃生育的，不再实施贡献奖励制度。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163.62	163.6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3.62	163.62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利于稳定低生育水平，促进农村人口以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利于减少农村贫困人口消除贫困；利于“三农”问题促进农村稳定，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环境。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奖扶金发放准确率	奖扶资金发放准确率=实际发放人数*实际发放金额/应发放人数*应发放奖扶金标准*100%	>=100.00%	>=100.00%
			奖扶人数目标完成率	实际奖扶人数占年度奖扶目标对象数量的比例	>=50.00%	>=100.00%
		质量目标	奖扶金发放到位率	发放到位率=实际补助资金数/应补助资金数*100%	>=50.00%	>=100.00%
			受惠人群覆盖率	实际享受奖扶人数/应享受奖扶人数*100%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5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资金发放合规性	计算方法：合规发放的救济金÷发放的救济金*100%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知晓率	群众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特别扶助政策的知晓率	>=80.00%	>=8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计生家庭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计生家庭政策内出生人数占计生家庭出生总数的比例	>=85.00%	>=8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奖励扶助对象投诉率	奖励扶助对象投诉率	<=10.00%	<=1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计生奖励2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计生奖励2：①汀政综[2015]213号：计生家庭医养结合服务：康复疗养，独生子女死亡或二级伤残的夫妻及其子女每人每月补助500元，对农村独女户或二女户的夫妻每人每月补助300元。健康托养，独生子女死亡或二级以上伤残的夫妻及其子女每人每月补助300元，对农村独女户或二女户的夫妻每人每月补助100元。计21.6万元。②根据汀政人[2013]9号文：“失独家庭”，给予一次性一万元特别救助。30-39周岁的“失独”家庭给予每人每月200元补贴。独生子女户、农村二女户家庭父母双亡的子女给予每人每月200元补助，直至子女年满18周岁。农村二女扎户和已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女夫妻及其女儿患重特大疾病的，一次性不高于5000元补助。计50万元。③农村二女扎户和已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女户的女儿在县内读高中学费全额补助。600人享受，每人800元计48万元。④新建住房属农村二女户家庭一次性给予2000元补助。100人享受，县级负担75%计15万元。⑤汀政综[2013]483号：农村45-59周岁二女结扎户或已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女户夫妻，政府按最低缴费档次（200元）为其全额代缴养老保险费（4000人）。参加城乡居民保的农村45-59周岁生育两个女孩或一个子女的夫妻，政府为其增加10元的配套补贴（10000人），计90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224.6	224.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4.6	224.6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利于稳定低生育水平，促进农村人口以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利于减少农村贫困人口消除贫困；利于“三农”问题促进农村稳定，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奖扶金发放准确率	奖扶资金发放准确率=实际发放人数*实际发放金额/应发放人数*应发放奖扶金标准*100%	>=100.00%	>=100.00%
			奖扶人数目标完成率	实际奖扶人数占年度奖扶目标对象数量的比例	>=90.00%	>=90.00%
		质量目标	奖扶金发放到位率	发放到位率=实际补助资金数/应补助资金数*100%	>=50.00%	>=100.00%
			受惠人群覆盖率	实际享受奖扶人数/应享受奖扶人数*100%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及时发放的补助金额数÷补助金额总数标准：100%	>=50.00%	>=100.00%
			资金发放合规性	计算方法：合规发放的救济金÷发放的救济金*100%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知晓率	群众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特别扶助政策的知晓率	>=80.00%	>=8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计生家庭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计生家庭政策内出生人数占计生家庭出生总数的比例	>=85.00%	>=8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奖励扶助对象投诉率	奖励扶助对象投诉率	<=10.00%	<=1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计生新农合缴费补助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计生新农合缴费补助224万元。汀政综[2016]389号:农村二女结扎户或已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女户夫妇及其未成年子女的缴费由县计生局专项经费补助, 2020年个人缴费280元, 共8000人。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 因此无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 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224	224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4	224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有了新农合的支助, 使农民看得起病. 既提高了广大农民群众的健康意识, 又提高了他们的健康水平。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计生对象参保人数	计生对象参保人数	=8000.00人	=8000.00人
		质量目标	受惠人群覆盖率	实际享受奖扶人数/应享受奖扶人数*100%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5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10.00万元	=224.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 及时发放的补助金额数÷补助金额总数标准: 100%	>=1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知晓率	群众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特别扶助政策的知晓率	>=80.00%	>=80.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 问卷调查标准: 控制数	>=80.00%	>=8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80.00%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计生支持率	反映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调查满意程度情况	>=80.00%	>=80.00%
	备注	县卫健局: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 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 做好项目跟踪监督, 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 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健康扶贫补充保险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健康扶贫补充保险150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150	15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	15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结转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目标	落实健康扶贫兜底保障政策，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不因病而返贫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健康扶贫补充保险补助人数	健康扶贫补充保险补助人数	=10000.00人	=10000.00人
		质量目标	受惠人群覆盖率	实际享受奖扶人数/应享受奖扶人数*100%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50.00万元	=15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及时发放的补助金额数÷补助金额总数标准：100%	>=50.00%	>=100.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90.00%	>=9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90.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计算方法：（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上一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本年度信访案件中关于优抚案件个数	>=90.00%	>=90.00%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0.00%	>=9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社会抚养费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社会抚养费安排的支出，社会抚养费安排的支出。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50	5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	5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加强计生工作的管理，提高计生服务水平，引导村级计生工作向常年化、制度化、规范化管理转变。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村级计生管理员人数	村级计生管理员人数	=300.00人	=300.00人
		质量目标	人口信息统计的准确率	反映人口信息统计方法计算下的结果相对现实吻合程度的情况	>=80.00%	>=8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36.00万元	=7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资金发放合规性	计算方法：合规发放的救济金÷发放的救济金*100%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知晓率	群众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特别扶助政策的知晓率	>=80.00%	>=80.00%
		生态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标准：控制数	>=80.00%	>=8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80.00%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计生支持率	反映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调查满意程度情况	>=80.00%	>=8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病患者易肇事肇祸医疗费用救助经费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严重精神病患者易肇事肇祸医疗费用救助经费31万元（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龙政办[2019]19号），需预算30万元“重精医疗救助基金”和1万元基金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因此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31		31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		31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目标	政府补助“严重精神病患者易肇事肇祸医疗费用救助经费”，减轻精神病院负担，为患者家属解决后顾之忧，为社会安定做贡献。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随访人次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随访人次	>=3000.00人次	>=6000.00人次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登记报告人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随访人次	>=2200.00人	>=2200.00人
			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管理率	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管理率	>=80.00%	>=80.00%
		质量目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辖区内登记在册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中，按照规范要求接受管理的患者人数占比	>=80.00%	>=8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的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满意程度	>=90.00%	>=9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患者家属护理知识知晓率	患者家属护理知识知晓率	>=70.00%	>=7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0.00%	>=90.00%
奖励扶助对象投诉率			奖励扶助对象投诉率	<=10.00%	<=1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升峰	联系电话	0597-68316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疫情防控经费3170万元：（一）厦门、漳州、云南驻点工作人员食宿费用100万元；公车使用费用50万元；隔离点（新桥）费用及监测点费用150万元；小计300万元。（二）核酸检测费用2870万元：1.根据福建省应对新冠肺炎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常态化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闽应对疫情领导小组综〔2020〕151号）文件精神，1.“应检尽检”重点人群有11类，经测算全县2021年预计需对“应检尽检”重点人群进行新冠病毒核酸检测473049人次，按每次95元计算，全年共需经费4493.97万元；其中住院患者75000人次，需检测179000人次，需经费1700.5万元；其他重点人群141111人次，需检测294049人次，需经费2793.47万元。2.“人物同防”物品环境核酸检测有三类，按每周采集不少于50份样本测算，全县共需采集8320份，约需费用79.04万元。3.“应检尽检”重点人群及“人物同防”物品环境两项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范围合计481369人次，共需经费4573.01万元。扣除住院患者核酸检测费用由医保支付外，需由县政府承担的费用约需2870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为部门发展性项目，无项目申报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3170	317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70	317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目标	充分发挥核酸检测在疫情防控中的核心作用，保证我县常态化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的有序开展。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点比例	完成病毒性传染病、病媒生物监测任务的监测点比例	≥80.00%	≥80.00%
			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点比例	完成细菌性传染病监测任务的监测点比例	≥80.00%	≥80.00%
		质量目标	核酸检测覆盖率	核酸检测覆盖率	≥80.00%	≥80.00%
			样本检测质量合格率	样本检测质量合格率	≥100.00%	≥100.00%
			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使用率	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使用率	≥70.00%	≥7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	≥50.00%
		成本目标	投入专项资金	投入专项资金	=1585.00万元	=3170.00万元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及时发放的补助金额数÷补助金额总数标准：100%	≥5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目标	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	群众对防疫知识的知晓情况	≥90.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社会公众的满意情况	≥90.00%	≥90.00%
备注	县卫健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长汀县卫生健康局（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长汀县卫生健康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189.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189.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长汀县卫生健康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 8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6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